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承辦人：曾博建
電話：07-7995678#3021
電子信箱：tbc1215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7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0632027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函、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函(20536773_10632027800A0C_ATTCH2.pdf、20536773_106320278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規劃我國女性創業大使名單資料乙案，提供各校參考運用並協助廣為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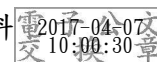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市府經濟發展局106年3月30日高市經發產字第106017417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為宣導並深化性別及創業教育，激勵潛在女性創業者，透過女性創業飛雁計畫輔導之菁英企業，建立女性創業大使名單共60人，期藉由女性創業經驗分享，鼓勵更多年輕女性把創業作為職涯的選擇外，進而營造更友善的職場環境。
- 三、旨揭名單置於該處女性創業飛雁計畫網站(<http://woman.sysme.org.tw/Default.aspx> / 菁英競賽/總集下載/106年度)，依需求邀請進行分享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承辦人員陳筱雯專員，E-mail：swchen@moea.gov.tw，電話：02-2366-2266；或委辦單位中山管理教育基金會聯絡人：王詠筑小姐，E-mail：sysme2013@gmail.com，電話：07-3



32-1068轉15。

正本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社會教育科、特殊教育科、高中職教育科



裝



訂

線